

安徽省有色金属产业优化升级方案 (2025 - 2027 年) (征求意见稿)

有色金属产业是我省重要的支柱产业，近年来规模持续扩大，形成了一批国内一流、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重点企业和产业集群，有力支撑了新能源、信息技术等新兴产业发展。但同时也面临精深加工能力不强、产品结构有待优化、资源保障能力不足等挑战。为推动产业优化升级，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市场主导、政府引导、创新驱动、集聚发展，围绕“1+2+N”产业布局（做优铜、壮大铝镁、提升钼铅锌等），聚焦强链补链延链，强化“双招双引”和产业培育，加快数智赋能与结构优化，推动产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力争到 2027 年，产业营收突破 5000 亿元，培育铜、铝两个千亿级产业和镁、铅两个百亿级产业，新增 4 家百亿企业，资源保障能力明显增强，铜铝镁等重点材料领域突破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并实现产业化，打造一批具有持续创新能力的优势企业和产业集群，实现质量效益双提升。

二、优化产业结构

(一) 提升创新能力。健全“政产学研金服用”协同创新体系，

建立产业链信息共享机制，动态管理创新资源、技术攻关和成果转化“三张清单”。加快推进铜基新材料实验室等国家级创新平台建设，同步实施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升级改造。围绕新能源、电子信息等重点领域关键材料需求，完善“企业出题、联合攻关、金融赋能”的揭榜挂帅机制，重点突破高纯金属提纯、高性能合金研发等核心技术，全面提升材料设计、工艺优化和工程化应用能力。支持中试基地和成果转化平台建设，促进创新成果产业化应用。（省科技厅、省发展改革委、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如无特别说明，排名第一的为牵头单位；以下均需各市人民政府作为责任单位，不再列出）

（二）优化产业布局。提升精深加工水平，重点支持铜陵、芜湖建设铜精深加工集群，发展高精度铜材，增强铜加工与冶炼协同能力；推进再生铝与铝加工融合发展，提高工业铝型材及终端产品比重；推动池州宝镁项目分期稳步达产，巩固镁冶炼优势，拓展镁合金应用；加快六安铝矿开发，推动铅锌合金化发展。升级产品结构，建立“冶炼 - 加工 - 应用”协同发展机制，重点发展高精度铜材、工业铝材、耐蚀镁合金、铝合金、新型储能材料等高附加值产品，加强冶炼副产碲、硒、铂、钯、铼等稀散金属高值化利用，全面提升产业链价值。（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市场监管局）

（三）强化资源保障。扎实推进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加强铜、金、钨、钼等优势 and 潜力资源勘查，新增一批可开发储

量。积极开展现有矿山深部边部找矿，延长矿山服务年限，加强矿山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修复。鼓励重点市县制定资源产业规划和开发项目清单，加快推进六安金寨沙坪沟钼矿、宣州区茶亭铜多金属矿等资源开发。支持龙头骨干企业参与境内外有色金属资源勘探开发，推动铜陵有色海外权益矿山稳产增产。（省自然资源厅、省发展改革委、省商务厅、省国资委）

三、推动绿色转型

（四）深化节能降碳。组织实施有色金属行业碳达峰实施方案，围绕低碳技术路线，推广绿色低碳成熟技术，突破关键共性技术和颠覆性技术，推动铜、铝、铅、锌、镁等行业企业开展节能降碳工艺升级改造，提升全流程绿色发展水平。严格新增有色金属项目准入管理，新建和改扩建有色金属冶炼项目须达到能效标杆水平和环保绩效 A 级水平。引导企业和园区加强环保绩效管理，提升环保绩效等级，建设一批绿色矿山、绿色工厂和绿色园区，培育一批减污降碳协同标杆企业。（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发展改革委、省生态环境厅）

（五）深化清洁生产。推动有色金属材料企业建立绿色低碳供应链管理体系，优先选用绿色原辅料、先进技术和节能环保装备。对标国际先进标准，实施清洁生产审核评价认证和工艺技术改造。优化物流运输结构，提升厂外物料清洁运输比例，建设皮带、轨道等高效输送系统，重点区域限期淘汰国四及以下厂内车辆和国二及以下非道路移动机械。推行产品全生命周期绿色设计，

引导下游行业选用绿色有色金属产品。推进有色金属冶炼与化工、建材等行业协同发展,实现副产物资源化利用。(省发展改革委、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生态环境厅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 发展循环经济。加强废铜、废铝等再生金属的精细化分选和高效利用,支持冶炼加工企业构建回收网络体系。推动专业化再生金属产业园区建设,实现回收 - 分选 - 加工 - 利用全链条发展。培育一批符合规范条件、竞争力强的废铜铝加工利用企业和新能源汽车动力蓄电池综合利用规范企业。拓展铜尾矿在建材领域的规模化应用,鼓励优质再生资源进口,全面提升资源综合利用水平。(省发展改革委、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生态环境厅、省商务厅)

四、加快技术改造

(七) 扩大有效投资。围绕铜铝镁铝等重点材料产业链关键环节,系统梳理设计研发、冶炼加工等领域的头部企业、核心技术和高端人才,制定产业链招商图谱和项目清单,重点引进和实施一批强基础、补短板、增后劲的重大项目。加快铜陵有色绿色智能铜基新材料、池州宝镁高性能镁基轻合金及深加工、淮北银邦新能源汽车用再生铝热传输材料等重大项目建设,确保按期投产达产。(新兴产业“双招双引”和产业培育领导小组新材料产业推进组)

(八) 推动设备更新。贯彻落实国家大规模设备更新政策,引导企业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和行业高质量发展实施

方案，实施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建立亿元以上技改项目库，重点跟踪推进 50 个左右重大项目，强化要素保障和政策支持，促进上下游企业协同改造升级。（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发展改革委）

五、深化智能改造

（九）推进分层改造。宣贯落实《原材料工业数字化转型工作方案（2024—2026 年）》及有色金属行业智能工厂建设指南，分类实施智能化升级。铜冶炼、铝加工等龙头企业重点建设全流程智能工厂，中型企业着力推进熔铸、轧制等关键工序智能化改造，小微企业加快基础设备数字化升级，采选类企业重点提升井下作业自动化水平。重点围绕高温熔炼、精密加工等核心工艺环节，加快智能装备更新和数字系统集成，建设智能集控平台，提升生产协同效能。（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发展改革委）

（十）深化人工智能技术应用。结合有色金属产业特点，重点推进熔炼工艺智能优化控制系统、轧制质量实时追溯与缺陷视觉识别、矿山安全监测预警模型、能效智能管理与优化等应用示范。加强智能技术在材料成分设计、微观结构模拟与性能预测、新材料辅助研发等领域的融合应用。支持企业构建工业互联网智能决策平台，培育智能制造示范项目（标杆工厂/车间），加快产业数字化转型。（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发展改革委、省矿山安监局）

六、强化标准引领

（十一）抓实贯标强基。贯彻落实《标准提升引领原材料工

业优化升级行动方案（2025—2027 年）》，重点推进国家标准的宣贯实施，支持企业深度参与有色金属领域国际标准、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制定、修订工作。聚焦“双碳”目标和数字化转型需求，强化节能降碳、绿色生产等强制性标准执行，建立标准实施效果评估机制。（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发展改革委、省生态环境厅、省市场监管局）

（十二）培育皖材品牌。聚焦铜基新材料、高端铝合金、镁合金深加工等重点领域，实施品牌培育计划。支持龙头企业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自主品牌，培育体现质量优势的的特色产品品牌，推动产业集群创建区域公共品牌。通过强化工业设计、提升文化内涵、完善服务体系，着力培育“皖字号”原材料品牌集群。（省市场监管局、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发展改革委）

七、优化产业生态

（十三）促进集群发展。开展特色产业集群遴选认定和示范培育，鼓励市县立足资源禀赋、产业基础，推动冶炼、加工及下游应用企业集聚发展。支持铜陵、芜湖等市铜加工，滁州、淮北等市铝加工，合肥、池州、马鞍山市镁加工，六安市钼加工，阜阳市再生铅等特色产业集群建设，积极打造国家级先进制造业集群。鼓励企业跨行业、跨区域兼并重组。围绕能源转型金属、轻量化材料、电子信息材料等细分领域，培育一批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单项冠军企业等优质企业。（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发展改革委）

(十四) 推动产业融合。加强国际交流，依托世界制造业大会等平台促进优势产能和技术装备“走出去”。完善要素市场建设，推动设立铜、铝、镁等期货交割库，降低企业物流和资金占用成本。引导骨干企业向服务型制造转型，培育工业设计、定制化服务等新业态。支持成立省有色金属行业协会，强化行业自律、资源整合和国际协作功能，提升产业链稳定性。（省发展改革委、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商务厅、省民政厅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五) 强化支撑保障。发挥制造强省建设领导小组统筹协调作用，整合制造强省、新兴产业发展、科技攻坚、人才兴皖等现有资金渠道，推动资金政策与重大项目精准衔接。优化国有企业考核机制，突出资源开发和技术创新导向。充分利用省级重大项目要素保障工作机制，优先保障优质项目用地、用能需求。深入开展工业稳增长“五大行动”，强化产需、融资、技术对接。发挥行业智库决策支撑作用，提升政策实施效能。（制造强省建设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